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7

##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自愿性出具股份锁定承诺的公告

股东计乐强及计乐贤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承诺股东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持股 5%以上股东计乐强、计乐贤的《股东自愿锁定股份限售承诺》函：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本人承诺自 2024 年 8 月 23 日至 2025 年 2 月 22 日所持公司股份自愿予以锁定。自愿锁定期内，本人不通过任何方式减持所持的公司股份。

具体事项如下：

#### 一、承诺股东基本情况介绍

| 姓名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股份性质     |
|-----|-----------|-------|----------|
| 计乐强 | 6,912,000 | 5.37%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 计乐贤 | 6,912,000 | 5.37%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 二、股东自愿限售承诺的主要内容

计乐强郑重承诺自本承诺书申报之日起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6,912,000 股，自愿锁定 6 个月（2024 年 8 月 23 日至 2025 年 2 月 22 日），锁定期间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出售该部分股份。

计乐贤郑重承诺自本承诺书申报之日起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6,912,000 股，自愿锁定 6 个月（2024 年 8 月 23 日至 2025 年 2 月 22 日），锁定期间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出售该部分股份。

自愿锁定期内，上述股东如因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而新增取得的股份亦遵守上述自愿锁定期的承诺；上述股东所持股份如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等原因发生非交易过户的，受让方应当遵守原股东作出的相关承诺。

### 三、公司董事会责任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持续督促自愿锁定股份的股东严格遵守承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备查文件

上述相关主体出具的《股东自愿锁定股份限售承诺》。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